2021年食品药品监督补助项目绩效评价

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资料。

项目名称：2021年食品药品监督补助资金。

主要内容和用途：用以拨付永安街道7个社区食品安全协管员的经费补助,协助管理辖区7个社区的食品安全工作。

资金来源：2021年食品药品监督补助资金2.52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细化分配情况。

根据《奉节财行〔2022〕25号》文件精神，经街道办事处集体研究，现下达朝阳、竹枝、羽声、滨河、人和、明月、香山社区7个社区2021年食品药品监督补助资金25200元（其中：朝阳社区3600元、竹枝社区3600元、明月社区3600元、羽声社区3600元、滨河社区3600元、人和社区3600元、香山3600元）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

项目绩效目标：总目标是补助7个社区食品安全协管员，以协助管理辖区7个社区的食品安全工作。

数量指标：食品安全协管员数量7人，救助资金拨付数2.52万元，涉及社区数量7个。

质量指标：补助对象准确率100%。

成本指标：2.52万元，发放标准3600元/人。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辖区群众对食品安全协管员的满意度10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。

四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五、项目绩效自评及评价结果

及时发放7个社区食品安全协管员的经费补助,促进协管员协助管理辖区7个社区的食品安全工作，保障辖区居民食品安全。

奉节县永安街道办事处

2023年2月10日